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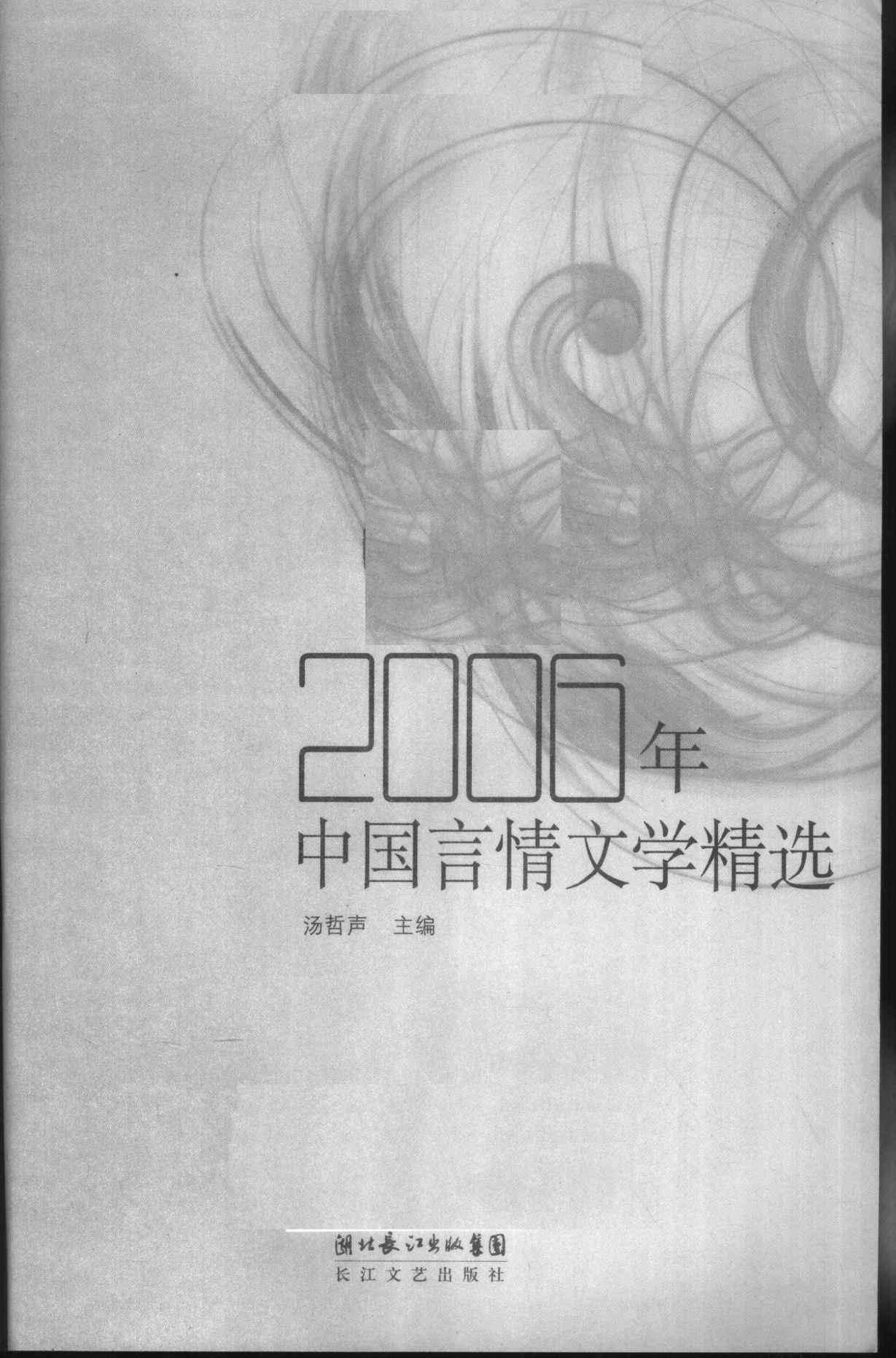
2006年
中国言情文学精选

汤哲声 主编



言情文学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06年
中国言情文学精选

汤哲声 主编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6 年中国言情文学精选/汤哲声主编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7.1

ISBN 7-5354-3421-5

I. 2...

II. 汤...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48447 号

责任编辑:何性松

责任校对:陈 琪

封面设计:徐慧芳

责任印制:左 怡 邱 莉

出版: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传真:87679300)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楚风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31.5 插页:3

版次:2007 年 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556 千字 印数:1—10000 册

定价:36.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8 87679310)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1. 艳阳歌千卷.....菜菜粥
65. 总在幸福不远处.....JAS
85. 叫声猪头我爱你.....阿白白
123. 走向边缘.....薛 舒
152. 穿过北京地铁的忧伤.....李 骏
173. 清河.....碧 落
252. 幸福瞬间.....王 谦
257. 美丽战争.....薛 峰
297. 赢.....盛可以
330. 该把项坠送给谁.....孙彩艳
363. 瞎子，原来我很爱你.....木浮生

长篇作品存目

488. 天上所有的星.....亦 舒
490. 和空姐同居的日子.....三 十
492. 赵赶驴电梯奇遇记.....赵赶驴
494. 左耳.....饶雪漫
495. 天使街23号II.....郭 妮
496. 有一种文学谈情说爱
——《2006年中国言情文学精选》编后记.....编 者

艳阳歌千卷

菜菜粥

我叫林飞飞，上辈子没准儿是什么飞禽，连带着这辈子总是这儿飞飞，那儿飞飞，定不下来。我在大学里读基础数学，都说世界上的成功人士很多是学数学的，这句话使我觉得自己即将成为一个很了不起的人。

我的男友程非凡，现在已经是个很了不起的人了，他得到了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博士生奖学金，有权花着那个学校的钱去学那个学校的知识。

我和他交往了两年多，曾为了赶期末论文在他的临时住所小住过几天，其后就常霸占他的空调房，吃过好多次他煮的素食面，给他洗过袜子，曾在偶尔睡不着觉的时候想过将来怎么当程夫人，去年有一次一怒之下冲到大学广播台宣称程非凡为林飞飞所有，生人勿近。

但是，麻省不要我，美国也不要我。

虽然程非凡说他依然要我，可是我并不相信，从他接到麻省通知那一刻起，我就明白一个老掉牙的故事发生了，我们完蛋了。

我望着树叶间金灿灿的阳光，给他打了个电话：“程非凡，你别当我是在和你开玩笑，我们分手了。我，林飞飞，一定会在你交到金发女朋友之前找到一个东方帅哥继续我的感情生活，绝不为你守身如玉、小姑独处，偶尔聊发秋怨，然后相信你也在地球那边守身如玉、小姑独处，和我一起看十六晚上的月亮。”

电话那边沉默了好一会儿，然后我听到了一个低低的、咬牙切齿的声音：“妈的，林飞飞，你先给我回来！”

我怔了一下，他在骂人？程非凡也会骂人？他在我心中一直是个台湾偶像剧里王子式的人物，脾气好得像惰性气体，从不愤世嫉俗。

看来他是真的生气了。

可是，我不能心软，如果我答应等他，就会等得身体心灵都伤痕累累。“程非凡，咱们好聚好散不行吗？明天你就上飞机了，你知道我是个特别没有安全感的人，我身边不能少个人宠着我、陪着我，听我发火、撒娇，可是现在时局造成你鞭长莫及，那也是没办法的事。”

“林飞飞，你给我回来！”耳边传来他的咆哮声，“我不去了，不去麻省了！”我握着手机呆住了，他说什么？他，居然为了我不去留学了？我心中顿时涌上一股暖流。

可是，这不是我想要的。

就好像古龙在他的武侠小说中常会这样感叹：牢已破，你必须容忍羊的离去。

第二天，程非凡没有上飞机。他看守着罪魁祸首的我，声称一切由我作主，肯留守等他，他就去留学；如果不肯，还拿帅哥压他，他就放弃那份奖学金。

我咬着手指头迷迷糊糊地听着他用一种非常平板的声音讲着这些很罗曼蒂克的话，然后喃喃地说：“天啊，你难道是疯了吗？”

他靠着窗，任阳光从第三格窗棂悠悠地飘进来，也喃喃地说：“林飞飞，你不可以相信一次童话？”

他这几天来说的话密集得如同粒子光波一般让我防不胜防，可是，不行，我还是做不到。我对时间的恐惧是经年累积下来的，岿然如山。立在窗边的这个男子是我在一次大学生山地自行车赛中无意“撞”上的，那场相识非常不可预见而且很不真实，很长一段时间我都不能相信自己居然用一辆八成新的租来的赛车套住了一个十成新的足金足赤的校草。我用了将近一年的时间才说服自己：林飞飞，这个叫程非凡的男人真的是你的男朋友了，你可以落到他的肩头上栖息一下了。

可是，这回要换他飞了。

“程非凡，将来你一定会怨我，你会说我打压了你的前程，扼杀了你的生命……”我一直说着，而他听而不闻。直到我信口胡说到他一怒之下会砸碎他参赛时骑的山地自行车，他终于扭头看了我一眼，然后说：“飞飞，我好像没有对你说过，我的生命是从那场自行车赛开始的。”

我怔怔地望着他，一瞬间感到童话正在降临，伴着四岁孩子的童声合唱。

“什么？程非凡不去麻省理工学院了？”

413 寝室内，小浣听了我的话后尖叫，随即瞪了我一眼，喃喃地又说：“林飞飞，你真是个妖精。”我翻翻白眼：“是他自己不打算去的，关我什么事？”

小浣长叹一声，扑到自己床上：“当初我怎么就没学学你这种妖术，留住我们家海子呢？”海子是小浣的男友，此时正留学东洋。一年前小浣亲自把他送上留洋的渡轮，轻轻挥手间，不知洒落了多少海誓山盟、矢志不渝。可是现在两人却一打电话就吵架，谈分手不知谈了多少遍了。感情，气若游丝中。

“小浣，我这样做是不是有点儿自私？”我攀着小浣的床头，犹豫地问她。她一下子又跳了起来，大声回答：“不会不会，听我的，把妖精进行到底！天知道我现在多后悔当初没有自私一把。”

听了她的话，我好像抓住了一块水上的浮木，眯眯我的桃花眼，用力地点点头：“好，就让整个学院都骂我是妖精吧。”

可是第二天，事情却发生了一些变化。

下午上完自修课，我蹬着脚踏车飞向程非凡的寓所，刚把车子蹬上他家门前的小路，一辆黑色奔驰便晃晃悠悠地从我身边开了过去。

搞什么？路这么窄还把车子开进来，看来坐在车子里面的人很嚣张。

这辆头大屁股也大的车子在公寓前停了下来，然后就威严地立在那儿，无视它已经严重地阻碍了交通。我跳下脚踏车，从车子与住宅的缝隙间穿过去，高举双手，收腹挺胸，既像在跳印度舞，又像是被收容的战俘。走上台阶，我从包包里拿出钥匙开门，谁知身后传来了一个男人的声音：“请问，你是林飞飞小姐吗？”

嗯？是在跟我讲话吗？我回头，只见一个衣着很正式的中年男子立在那辆奔驰前，正向我露出一一种很友善的微笑。

“我是，有事吗？”我一头雾水地望着他，对这个人，我一点儿印象也没有。

“林小姐您好，我是环球娱乐传媒公司程董事长的秘书，有些事情要拜托林小姐。”他走近两步，递给我一张名片，继续保持微笑。

环球娱乐传媒？我戒备地望着他，选择先保持沉默。

“事情是这样的，住在这里的程非凡也就是您的男朋友是我们程董事长的弟弟，原本应该于昨日凌晨搭上飞往美国的班机，可是据说因为您的关系，程少爷放弃了他的留学生活。我们程董事长一直对他弟弟抱着很大的期望，不希望程少爷取消他的留学计划，所以希望能与林小姐沟通一下。”

程董事长？程少爷？这男人讲话真是俗气，让我听着很不舒服。我知道程非凡有个很有钱的大哥，不过两个人的关系好像不太好，程非凡很少提起他，所以我就想当然地认为他不存在了。

奔驰车的车窗暗暗的，难道这位传说中的大哥就坐在里面？

“沟通？要沟通什么？你讲明白点儿好不好？”

“我们程董事长希望您能支持程少爷留学，如果您保证放程少爷去留学，您可

以开出任何条件。”

放？什么嘛，难道他们认为是我死死拉住程非凡的衣角，才使得他无法飞去麻省？我顿时怒气上涌，说：“你听好，我从来没有不放你的程少爷去留学，所以你们要求的事很可笑。我和程非凡都是非常独立的人，去不去留学是他自己的事。”

这时奔驰后排的车窗缓缓地摇下来一部分，一个低沉而充满磁性的声音响起：“林小姐，我知道我弟弟很喜欢你，我可以用书面形式向你保证他在出国期间不会背叛你。到麻省理工学院读书，是可遇不可求的机会。你是非凡的女朋友，阻挡他的前程和发展的话，不觉得自己很自私吗？”

听了他的话，我觉得心头的火气一下子冲上了脑门。虽然这几天我心里也一直在想着他说的这几句话，可是他用这样一种冰冷的语言清晰而毫不留情地讲出来，还是让我无法接受。

我快步走下台阶，屈起我的右手中指，用力地敲了敲他的车窗：“喂，在你评论别人自私之前，请你先学会礼貌。我拒绝和一辆奔驰车讲话。”说完我一甩我的包包，像个吉卜赛女郎一样冲向我的脚踏车，然后蹬着它离开了这条狭窄的小路。

把脚踏车支在一边，我坐在校园的草坪上拿出手机，盘算着该怎样给程非凡发消息。“我遇见谁会有怎样的对白……”我的手机铃声突然响了起来，我懒懒地听完了一首歌才接听。

“飞飞，你快回来！小浣要自杀！”是室友小月。我跳起身，抓起脚踏车用力蹬了起来，引来不知多少人侧目。

二

夜，413寝室内，灯火通明。

我呆呆坐在小浣的床边，看着已经平静了的她头朝里躺在床上，发丝零乱，深深地陷入床板的阴影里面。

她右手腕的伤口已经止血，室友们集体决定不把她送入医院，免得流传出一些莫须有的细碎言语，像芥末油般洒在她澄清的历史上。

“怎么那么傻啊？”小月沉默了好久，终于忍不住开口，“海子爱你，怎么可能和你分手呢？”说着，她竟泣不成声。

我打算力挽狂澜：“我们要帮助小浣啊，说一千遍海子不会变心有用吗？最好的办法，就是让他们见面，最好是能够在一起，不就没事了？”

“没用的，海子不可能回来，他家里都给他花了十几万块钱了。”小浣的声音从床的阴影里面悠悠地飘了出来。

“那你不会去日本啊？”

小浣微侧身子，清冷地一笑：“你也不是不知道，我没有钱。”

“钱你不用担心，我帮你想办法。没有问题的，留学都可以。”

她惊呆了，一下子坐了起来，瞪着我，喃喃地说：“飞飞，你别哄我，你上哪儿去弄钱啊？你家里……你根本就没有亲人。”

“这你就别管了。钱的事我搞定，你少拿刀子吓唬我们就行了。”我半开玩笑地说，心中黯然。没错，钱的确很好搞定，只要我把程非凡送到麻省就行了。

看来兜了个好大的圈子，我还是得老实地当我的留守女生，守身如玉、小姑独处，偶尔聊发秋怨，无能为力地等待着不可测的未来。

面对昨天刚刚认识的郭秘书那张开合的嘴，我发现我一个字也听不进去。后来他把一纸合约递过来，让我签字，嗨，还挺正式的啊。咦？这里怎么写着要我必须住进程卓然的住处？程卓然是谁？

“程卓然就是我们的程董事长啊。”

“喂，我为什么要住进他的家里？”我的声音立刻提高了一个八度。

郭秘书无奈地叹了口气：“林小姐，我刚才不是讲得很清楚吗？让您住进程家是为了保证这份合约能够得到更好的执行。我们可以保证程少爷不会在出国期间背叛林小姐，但是也需要林小姐保证在国内不发生背叛程少爷的行为，这样才是利益均等啊。”

真是讨厌，当我林飞飞是什么人？我斜睨着他，缓缓地说：“就算我住进你们程府也不见得不会背叛你们程少爷啊。”

郭秘书“嘿嘿”地笑，老奸巨猾地说：“这是程董事长的意思，他只是爱弟心切，请林小姐看在我们达成这份合约的分儿上就不要开玩笑。”

哦，你是说让我看在钱的分儿上，好吧，我的确等钱救命，就不和你计较了。

几个小时后，望着坐在电脑前的程非凡的后背，我突然觉得很对不起他。我竟利用他做起了金钱交易，如果这事让他知道，真不知他会怎么想。

而且我还要厚着脸皮说：“喂，程非凡，我想好了，我肯为你留守，你出国吧。”

他有些惊异地转过身，然后拉过椅子坐到我面前，好像要认真地看清我的每个表情。我在心中深深地叹了口气，诅咒了自己一下，然后举起右手，伸出食中两指，说：“我会用我的忠诚守候你的忠诚。”

他一把将我搂在怀里，然后，我听到了他微微抽泣的声音。

据某位知情人士透露，学院八卦理事会会长曾研究过，林飞飞是学院中最该得到诅咒的女生，原因是，她造成程非凡爱一个女生比这个女生爱他深。

几天后，我把程非凡送上了飞往美国的班机。奇怪的是，在众多前来送行的

亲朋中并没有那位传说中的哥哥程卓然，连郭秘书也没有出现。

程卓然不是很爱他的弟弟吗，为什么不来送行呢？他们兄弟之间难道发生过电视剧里才会出现的非常戏剧化的欲言又止的故事？带着这些疑问，我抱着程非凡临行前送我的手提电脑走出了机场。大家都认为我该为男友的远去痛不欲生，可是说真的，我除了郁闷，想对自己发火以外，还真没有什么别的感觉。

走出候机大厅，我眼前立刻出现了一辆黑色的奔驰，郭秘书笑容可掬地迎了上来：“林小姐，请上车，我来接您去您的新居，程董事长家。”

“现在？可是我的行李还没有整理呢。”

郭秘书再笑，走到奔驰的后面，抬手打开车的后备厢：“请林小姐不用担心，我已经在您室友的帮助下，整理好了您的行李。”

我真是哭笑不得，只好认命地说：“郭秘书，你真是太客气了。”他那招牌式的微笑不大不小刚刚好：“请林小姐上车吧。”

我坐上这辆超豪华的奔驰，任它平稳地滑上车道，驶向一个陌生的未来。

真的是非常非常大的屋子啊！一个穿着白衣白裙的女佣为我打开一扇玻璃门，随后向我微微躬身：“小姐，请进。”

不习惯被比我年长的人这样招待，我忙向她点一下头，然后走进大厅。

不会吧，太夸张了，为什么我好像走进了一个艺术展厅？眼前厅堂宽大，打蜡的地板泛着深棕色的光芒，家具虽然简约，但到处都可以看到艺术的痕迹，油画、雕塑，还有许多我道不清由来，甚至不知道是什么的东西。大白天屋子里还开着顶灯，那柔和的光芒让一切都变得很不真实。看来现在有钱人炫耀的方式不再是金碧辉煌，而是故作高雅，这也算是一种进步吧。

郭秘书指挥女佣把我的行李运到了二楼，我倚着转角楼梯扶手，心头涌上了一种异样的情绪。这里太像一个酒店了，五星级，超豪华，但并不是一个家。

门口突然一阵骚动，几个女佣向大门前拥去，然后排成两排，分列门旁。干吗，在拍港剧吗？我好奇地抓紧扶手，探出身子想看个究竟。

只见一辆超长的车子平稳地打了个弧线，在门前停下，一个男人从车里走了下来。他走进大厅，那些女佣集体向他躬身。他没有理睬，径直走向大厅的中央。

我突然感到自己的心跳在加速，因为，这真是个无比帅的男人，他帅得几乎令我窒息。老天，我该怎么形容呢？我们每天都会上街不是吗？我可以肯定，在我有生的二十一年里，在我留意的或没有留意的一个个与路人的擦肩而过中，我从来没有遇到这么帅的男人。我们常会看电视不是吗？电视上，在那些刻意或不刻意修饰过自己的男人中，我从来没有看到这么帅的男人。

他穿了一件很简单的开V字领的便装，双手插在口袋里，走着走着，突然停下，然后抬起头向我这边望了过来。

我不知我现在是什么样子，估计大概是个因为发花痴而有翩翩起舞之势的呆板女子形象。

他盯着我，然后微微扯动了一下嘴角：“你好，打招呼是一种礼貌吧？”

这声音……哦，我想起来了，这是郭秘书老板的声音。他，居然就是非凡的哥哥，程卓然？

再次见到程卓然是在程家的饭厅中，当我被女佣请到这间超豪华的饭厅时，我不再惊讶，而是努力地压抑着自己想要笑出来的情绪。

我实在无法理解，为什么会有人把《蒙娜丽莎》和《向日葵》的仿制品一左一右地挂在吃饭的地方，当这两件珍品中再出现一个可以媲美大卫的活动着的帅哥时，我觉得一切都只能用诡异来形容了。

而那些盛在银质餐盘上的食物，我竟叫不出它们的名字，吃在口中，说实话也尝不到什么美味的感觉。当我吃到最后一道菜时，那湿湿甜甜的东西让我再也撑不住了，发出一阵压抑的笑声。

我知道我得解释一下，于是抱歉地笑了：“对不起，我不太习惯一顿晚餐就这么的，嗯，正式，这样子，令我不舒服。那个……昨天晚上，我吃的是泡面，前天晚上，还有很多很多个晚上，我吃的都是泡面。”

他听了我说的话，好像有些诧异，身子向后靠在椅背上，很随意地望着我，然后用餐巾擦了擦嘴，说：“你可以不用习惯，因为你很快就会从这里搬出去。到那个时候，你会很容易地吃到你欣赏的泡面。”

我瞪着他，心中升起一丝不快。

“程先生，你这是什么意思，想要找一个地方囚禁我吗？到现在为止我一直很合作，可是你如果做出什么变态的事，我就让你见识一下林飞飞的厉害！”

不期然地，听了我的话，他竟然笑了。这是我第一次看到程卓然的微笑，并由衷地被这种视觉系上极端的美好而打动。

“你误会了，事情是这样的，我正在和我的妻子协议离婚，如果顺利的话，下个月我就要搬出这栋别墅，而且是净身出户。所以我说，你不用管这里乱七八糟俗不可耐的东西、规矩和习惯，就当自己住了一个月的酒店好了。”

他说完这些话就起身离开了，我愕然地坐在我的位子上，感到自己落入了一个比较混乱的境地，这里有许多的故事等待挖掘。

三

我回房间打开电脑，在搜索栏里输入“程卓然”三个字，没想到竟搜出了几

十页的资料，网络真是高科技的八婆。

程卓然还真是个名人啊，流行乐坛教父，他以“卓然”之名写的那些歌，谁唱谁火，成就了不知多少明星。不过关于他的消息在他两年前结婚后就断掉了。

他娶的那位小姐叫杜心儿，家世很大，富可敌国。网上有他们的结婚照，虽然扫描得有些模糊，但我还是可以看清楚这位杜小姐，她长得很漂亮，是一种不比程卓然的光芒逊色的漂亮。

一切就像程卓然所说的，一个月后，他带着我搬出了那栋富丽堂皇的别墅，来到了他的新家——一栋距离我的学校很近的两层小楼。

新家有个小小的院落，四处长满了藤蔓类的植物，小楼是奶白色的墙，有很多的窗，给人一种很可爱、很温馨的感觉。最让我觉得养眼的，是在二楼的楼外楼有一间玻璃屋，屋中有一架白色的三角钢琴，小屋整体都是用那种很坚固的玻璃建造，远远望去就像一个晶莹剔透的水晶屋。

郭秘书临走前，立在车门旁踟蹰了一下，然后说：“卓然，以后我不来吵你，可是你要记住，三个月后，你一定要拿出一张专辑，这可是你最后的机会了。”程卓然遥望着那间玻璃小屋，没有讲话。郭秘书叹了一口气，上车走了。

我立在程卓然的身后，觉得自己就像一个局外人，事实上，我就是个局外人，因为拿了程家的钱所以必须在行为方面受到他的监控。可是对眼前这个叫程卓然的，有着辉煌历史的男人，我很好奇。他和程非凡一点儿也不像，程非凡是真实的、阳光的，坦白而真诚，他却不爱说话，像活在真空中，耀眼却也虚幻。

我和程卓然划分了生活的区域范围，他住二楼我住一楼，互不干涉。我常常能听到楼上传来“丁丁冬冬”的琴声，有时还可以隐约听到一种很婉丽的声音，像从很老的电唱机中播放出来，迤迤地飘入我的耳中。

程非凡每天都会给我发来 E-mail，程卓然从来不问他弟弟的近况，但每隔一段时间就让我帮他邮一大笔钱给他弟弟。这让我很是怀疑，他离婚之后到底是落魄了，还是依然富有呢？

可是，我想破头也不会想出答案来，因为程卓然和我，就像两条平行线，有着自己的轨迹，过着自己的生活。虽然一个在楼上一个在楼下，却是在两个世界。

小浣找回了她的海子，两个人幸福的合照从网上传了过来。我看着他们美丽的微笑，在心中暗自对天长地久加了些砝码。

在那个寒流来袭的夜晚之前，我的生活一直静如春水。

一切都要从那台老式电唱机说起。在一个寒流过境的深夜，传入我耳中的音乐变了样，变得嘶哑而扭曲，我从温暖的被窝中坐起来，认真地听那乐曲，然后

我确定，程卓然一定发生了什么事。

我裹着毛毯第一次爬上程卓然居住的二楼，发现他晕倒在了冰冷的床铺上，他床边有一台简陋的电唱机，正播放着刺耳的音乐，我终于听清了歌词：“一季盼花开，花开却枉然，纵有南风吹来，你不在我身边。”

我跑下楼，匆匆打了急救电话，然后抱了我的棉被上楼，把程卓然紧紧地裹在被子里。经过我的一番折腾，他终于醒了过来。

“你在干什么？”他用迷惘的眼睛看着我。

“你刚才晕倒了你知道吗？”

“我只是睡着了。你为什么要到我房间来？”他瞪着我，一把扔掉我的棉被，目光中那种厌恶的讯息好像我是一个现代的采花女贼。

“喂，睡着了你会听不到你的电唱机走调了？”我气得说话的声音都发颤了。

他冷冷地回答：“睡着了怎么可以听到电唱机走调了？”

我一时语塞，真想一走了之，可是看着他一脸不正常的红晕我还是不忍心离开，感冒不是也会死人的吗？就算他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我还是可以把他当一只可怜的生病的小狗来对待。

幸好，一阵急救车的喇叭声由弱至强地响起来，白衣天使们救了我。

医生判定他有病，还说再晚一下可能会引发肺炎。我如释重负，深感一世英名得以保全。程卓然打了针后就沉沉睡去，医生把医嘱留给我，带着队伍离开了。

一切都还给了深夜，夜是寂静的。他沉沉地睡着，我却一点儿睡意也没有，便拿过那台电唱机摆弄，弄了两个多小时，竟把它弄好了。我对着窗外的曙光伸懒腰，心中赞美自己：说我林飞飞不是妖精，谁信啊？

到了喂药的时候，我把程卓然弄醒，让他吃药，然后旁敲侧击地说：“喂，小心我给你下毒。”

他望望一室的阳光灿烂，也不回答，只是笑了笑，把药吃了然后继续睡。

真是该死的，你连声“谢谢”也不会说吗？

我一直没有计算日子的习惯，后来才发现，程卓然晕倒后就开始大睡的第二天，正好是我们住进这所房子整三个月的日子。

因为没有任何心理准备，所以当我发现院子里立着密密麻麻一群人的时候，头脑中竟是一片空白。直到看到郭秘书，我才找着了北。

“林小姐，我们依约来听卓然先生的新专辑，请问卓然先生是不是已经准备好了？”

“啊，那个，我也不太清楚啊，程卓然他病了。”

“病了？”郭秘书盯着我，我看到汗滴迅速地从他的鼻尖冒了出来。

“是病了啊，怎么啦？”我十分不解。

“林小姐，可不可以让卓然下来解释一下？”郭秘书的声音低低地在我耳边响起。

“他吃过药正在睡觉啊，怎么下来？”我据实以告，然后看见郭秘书的脸变成了土灰色。他身后一位四十多岁的男子沉吟了一下，然后说：“看来卓然拿不出他的新音乐了。郭先生，我们以后有机会再合作吧。”

很快，郭秘书身后那密密麻麻的人群像潮水一样退尽了，只留下他一个人立在已残败了一半的草坪上。他垂了头，半晌才说：“林小姐，麻烦你请程先生睡醒后给我打个电话。”然后他也转身离开了。

我呆呆地立在院中，心中有种感觉，我一定是把什么事情搞砸了。

望着睡得很香的程卓然的脸，我心中惴惴不安。幸好，还没等我决定是否用比较暴力的方式作用在他身上时，他就睡醒了。

“程卓然，那个……刚才有一大群人来找你。”

他望着我，好像在思考，然后伸手把床头的日历拿过来，看了一会儿才说：“是吗，他们还在外面吗？”

“没有，我说你在睡觉，他们就走了。郭秘书让你打电话给他。”

他一边盯着日历一边听我说话，听着听着竟笑了，然后“哦”了一声，说：“我知道了。”我心中正七上八下，听到他的笑声更是心中发毛。

“我是不是做错什么了？”

“没有。”

“那你为什么要笑？”

他望着我，这次笑得比上次还要开心：“没什么，就是觉得很好笑。”

我瞪着他，微张着嘴，表情可能比小丸子还要呆。他终于好心地解释了：“是这样，刚才站在院子里的几乎是国内所有唱片公司的王牌监制人，他们很有诚意地来听我的音乐。而我呢，在这里睡觉，你呢，在院子里对他们说我在睡觉。我觉得我们真是非常的大牌。”说着他抛开那个日历，又笑了。

老天，我就知道我把事情搞砸了。我喃喃地说：“我该把你弄醒的。”

“算了，没什么大不了的。而且，我的音乐也没有弄好。”他倒是云淡风轻，躺下来又想继续睡，我急得抓住他的手臂用力摇：“喂，你还有心睡？郭秘书刚才脸都青了，是不是有什么不好的影响？”

“影响那是难免的，他们会认为我没有诚意，也许不再把机会给我。”他懒懒地合上了双眼，拉过被子舒服地把自己埋进去。

“那你还不快去解释？”我对着他吼。

“小姐，我正在生病，我身上一点儿力气也没有。”他的声音越来越接近梦呓。我满床乱翻，终于找到了他的手机，然后摇着他的身子说：“打电话总可以吧，快

快，快给郭秘书打！”他无奈地按了快捷键，哈欠连天地对电话那边的郭秘书说：“对，嗯，再给我十天……房子呢？继续让我住，这么好？没事。好，好，再见。”

他合上手机，把它放在我的手中，喃喃地说：“一直忘了跟你说，昨天晚上谢谢你照顾我。”随即沉沉睡去。

十月的阳光照在他脸上，灿烂无比，我心中突然升起一种感觉，眼前这个男人，就算天塌下来，他也一定可以把它再支撑起来吧。

四

几天后，程卓然慢慢地好了起来，不再整日里睡个昏天黑地，可我发现我自己的境遇却糟糕起来。因为，我快没钱了。没钱就得想招儿挣钱，于是林飞飞又开始“飞”了起来。几天后，我接了一份工作，周末到女神夜总会走台。

这天，我准时来到了女神夜总会，换好衣服，然后一个人坐在角落里，看着几十个不知来自哪里的漂亮女孩儿为了挣几十块钱而换上和我一样的衣服。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快到圣诞节了，这场秀的主题我怎么看怎么像圣诞大餐，而我们这些女孩儿，就像是餐桌上少不得的那道火鸡。

“快快，走2号门。”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把打扮成火鸡一般的我们轰上舞台。

“刷”，成束的灯光打在匆匆站好位的女孩儿身上，然后我们一个又一个地走上舞台前方的T形台，接受观众们的观赏。

不知道为什么，我一登上舞台就觉得气氛不对，T形台下一片混乱，许多人影乱窜，空气也非常混浊，香烟的味道呛得人喉咙发痒。一个走完台的女孩儿经过我身边，我清晰地听到了她那有些委屈和怨愤的声音：“妈的，都是混蛋！”

我排在最后一个，当我走上细细的T形台，终于了解了她讲这些话的含义。许多手电筒的光束杂乱地在我眼前晃着，那些我刚刚朦胧看到的人影变得清晰起来，他们吹着口哨，叫喊着一些不堪入耳的话语。

我忍耐着，坚持走到了T形台的顶端，然后旋身摆了个姿势，顿时，台下嘘声四起。这时我看到一只大手高举着，向我的裙子摸来。

忍无可忍，我抬腿一脚把那只手踢开，然后走上前一步，再一脚踢到了那人的前胸上。也许是因为惯性的关系，这一脚踢得很重，那人重重地摔倒了。

林飞飞也许什么也没有，但是我有自己的尊严。

我身后顿时传来了掌声和喝彩声，来自于刚刚下场的那些女孩儿。被踢的那个男子狼狈地爬起来，扒着台子就要上来，他身边的人群也在起哄。

突然一阵震耳欲聋的音乐声响起，一股强烈的气息从背后袭来，席卷了我。

一只有力的臂膀环握住了我的腰。

我微微侧仰头，看到了一张帅气的面孔，肤色微黑，棱角分明。一种温暖的光芒从他眼中射出来，环绕了我的全身。随即我听到他的声音低低地说：“别怕，跟我来。”随着那超快节奏的乐声，他揽住我的腰，带我滑入舞台中心。我感觉自己像腾云驾雾一般，在他有力的掌控下，不知不觉地成了他的舞伴。

他不着痕迹地把我送回2号门边，然后松了手，滑着舞步回到舞台正中央，开始演唱一首快节奏的英文歌。舞台上数十道彩光照射在他的身上。

那一瞬，望着他，这个救了我的男子，我觉得自己好像正在做梦，而他就是一位只有梦中才会出现的有着传奇般气质的王子。后来我才知道，他叫萧可，是一位很有人气的酒吧歌手。

萧可演唱着动感十足的歌曲，他的动作和声音几乎吸引了所有人的眼球，当我回过神来，才发现那几个在T形台下捣乱的男子已经不见了。

这就叫救场吧。萧可，他真是个很棒的歌手。

半个小时后，我被请到了舞台负责人的面前，这个三十多岁的中年男子讲话彬彬有礼，他递给我当晚的演出费，然后对我说以后不用再来了。

夜总会外，夜凉如水，一轮明月如盘，我仰起头，深深地呼吸着夜晚清冷的空气，一种强烈的孤独和恐惧感再一次冲上心头。

“不敢回家吗？我可以送你。”一个声音在我耳边响起，我回头，看见萧可换了套便装，正立在我身后。他的前襟松松地只系了两个扣子，露出健康的胸膛。衬衣的白和牛仔裤的蓝混在一处，有一种说不出的和谐和单纯。

“不用客气了。”我苦笑一下。我现在很差吗？需要他来怜悯我。

“我今天演出结束了，一起走吧，没准儿我们会顺路。”

事实上，我们一点儿也不顺路，可他坚持要走一段南辕北辙的路送我。我不好再推辞，只好傍在他身边向地铁站走去。

萧可起码有180公分，而且长得很帅气，据说他在酒馆驻唱的时候，台下FANS无数。奇怪了，他完全有做偶像歌手的实力，为什么还要把自己窝在这种鱼龙混杂的地方呢？

“那个，刚才要谢谢你把我从台上救下来。”

“不客气。其实刚刚我在一家酒吧演唱，临时接到这边的电话，让我来救场。我想我要是来得早一点儿，可能你就不会出事了。”他低着头走路，高高的个子在路灯的照射下拉了长长的影子。

突然，我听到我的手机铃声响了起来：“我遇见谁会有怎样的对白……”我忙从口袋里掏出手机，可是没看到任何信号。萧可笑了，把他那一闪一闪的手机递给我看：“是我的，没想到我们的手机铃声竟是一样的。”

我的心不知为何怦然一动，据说喜欢听这首歌的人都是寂寞的，那么他也和

我一样寂寞吗？

他接听手机，脸色大变：“好好，我马上就过来。”随后放下手机，对我说，“对不起，我有事不能送你了。”说完转身就跑。

那一刻，我心中突然强烈地升起一种接触的愿望，于是我对着他的背影大叫：“喂，你发生了什么事？我现在很闲，可以帮你吗？”

他扭头望望我，然后说：“好啊，来吧。”

那一晚我不该和萧可一起去的，因为我又面对了一场死亡。那种场面是我曾发誓不要再看到的。

在一所市立医院的急诊室里，一个中年妇女因心脏病突发去世了。当我和萧可赶到的时候，面对的只是死一般的寂静和医生平静而麻木的脸。萧可的脸迅速地灰掉了，他掏出手机一遍一遍地拨打一个号码，然后，我听到他用低低的声音在和什么人交涉，最后，他对着电话的那头吼叫：“你们一定要我说出来吗？她妈妈去世了。妈的，你们到底是不是人？有没有感情？”

原来这位死者并不是萧可的亲人，我望望狭长的医院走廊，看不到任何人影，听不到呼天抢地的悲鸣。说实话，这中年妇女去得真可怜。

萧可打完了电话，颓然地坐在走廊尽头的座椅上。我望着他不知该做些什么，可是又不忍离开。

半个多小时后，大概是午夜两点多，一阵嘈杂的脚步声响起，然后我看到四五个人拥着一个黑衣女子走上楼来。

黑衣女子匆匆走近了，我终于看清了她的面容，皎洁的双颊，两眉间有一颗朱砂痣。天啊，她竟是近两年最走红的偶像歌手丘絮岚！看多了她在电视上甜美的笑容，现在看到她零乱的发丝，狼狈的形象，我心中升起一种很不真实的感觉。

很快，又有许多人从楼下蜂拥而上，银亮的镁光灯“刷刷”地闪个不停。一片混乱中，丘絮岚却呆立着，她双眼红肿，直盯着坐在椅子上的萧可。然后，我看到萧可站起来，大踏步地走向丘絮岚，他抬起手臂，重重地给了她一个耳光。

场面更加混乱了，记者们拼命地要挤过来抢镜头，却终于被工作人员推阻到了楼下。走廊上只余下愤怒的萧可、颤抖着的丘絮岚和一个太空垃圾般的我。后来，絮岚抱住萧可，悲伤地哭泣起来。

一切好像正常了，我决定不再像个白痴一样留在这里，于是悄悄地走掉了。我捏着口袋里的钱，暗自想，这个晚上我过得真是充实，踢了个无聊的男人，认识了酒吧红歌手，还见到了15岁以上45岁以下男人们的梦中情人。

我一步三晃地往家走，刚走到楼下，突然一只手腕横亘在我眼前，一个慢悠悠的声音响起：“几点了？你看看几点了？”我瞪大眼睛，终于看清那只手腕上有一只手表，表盘夸张地停在离我眼睛不到半寸的地方。